



法治信阳微信公众账号

雪场当战场 决胜保通畅

——信阳高速交警抗雪保通工作纪实

□本报记者 夏青云 段黎明 张诗琦

2018年新年刚过,1月3日至4日,一场特大暴雪席卷豫南大地,打破了信阳有气象记录以来的降雪记录,南部山区雪情尤为严重。大雪给交通安全带来不利影响,高速公路通行严重受阻。在这场特大雪灾面前,信阳高速交警把雪场当战场,把群众当亲人,发扬特别能吃苦、特别能战斗、特别能忍耐的工作作风,全警上路,联合路政养护部门,连续奋战6个昼夜,出动警力1320人次,警车138台次,撒布融雪剂2000余吨,人均每天工作20小时,步行20公里,及时救助老弱病幼30余人次,确保了豫南交通大动脉的畅通,取得了新年首场抗冰雪战役的胜利,涌现出了许多感人至深的事迹。

克难攻坚 誓保畅通

雪情就是命令!3日上午,信阳高速交警支队紧急发布了全警上路动员令,全体民警、辅警放弃休假,赶赴战场。

市公安局党委委员、交警支队支队长陈浩多次深入拥堵路段查看,研究疏导救助方案,带头参加救援。在雪灾面前,信阳高速交警不等不靠,积极

配合路政养护部门除冰融雪,在每个易堵塞点派专人值守,大型机械无法作业,就肩扛人背,大部分同志连续奋战数十个小时不下“火线”,饿了啃口干粮,渴了喝口水,鞋里早已灌满雪水,衣服湿了又干,干了又湿,却没有一个人退缩。

1月5日13时许,经过大家的奋勇拼搏,京港澳高速信阳段全线无堵塞点,车辆缓慢行驶,这时,一大队大队长陶磊接到前方报告,与湖北交界处堵车,不一会儿就堵到了豫鄂省界站。为尽快了解情况,陶磊步行13公里,来到省际交界九里关。了解友邻单位湖北高速交警在保畅通方面面临的困境后,陶磊毫无保留地把信阳除雪除冰保通经验和总结出的成果与兄弟单位交流,并积极提供信阳的除雪机械设备帮助对方。这一步步深深踏进雪地里硬走出来的13公里,走出了信阳高速交警与友邻单位真诚的友谊。

1月4日23时许,大广高速由北向南2284公里至2291公里路段连续上坡,桥梁结冰,大车通行困难,只要有一辆车上不去就会发生堵塞。值守民警曹兴磊带领辅警曾庆勇、杨耀旭顶着刺骨的寒风,在该路段来回巡查,对

堵塞点进行撒盐除冰。他们一夜没休息,人工撒盐50余袋,来回行走30多公里,用脚步丈量着这艰难的保通路,帮助40余台车安全上坡。

1月5日14时许,五大队辅警李述涛已连续坚守保通一线十余小时,疏导滞留车辆,指挥车辆爬坡。此时的他已疲惫不堪,口干舌燥,在跟同事交接完毕后,李述涛来到息县服务区准备吃饭,刚步入服务区餐厅,他突然倒在地上,意识全无。同行的中队长张达立即将李述涛送往息县医院。经过紧急抢救,李述涛慢慢恢复了意识。经医生诊断,李述涛由于睡眠不足,过度劳累加上长时间未进食导致低血糖伴冠脉综合征急性发作。

使命担当 无私奉献

在连续多日的抗雪保通工作中,全体民警辅警克服自身及家庭困难,顾全大局,无私奉献,兢兢业业,忘我工作,用信仰诠释忠诚,用行动担当使命。

信阳高速交警支队综合室主任余瑶馨是“双警家庭”,丈夫刘峥也是一名高速交警。接到大雪预警,余瑶馨提前将3岁的孩子送到父母家,六天五夜坚守指挥中心,收集情报,上传下达,

为领导决策提供第一手资料,汇总整理各类文字材料70余份,联系媒体,内外宣传,向社会发布扩散实时路况、管制信息、冰雪天气驾驶注意事项等180余条,第一时间通过媒体报道高速交警抗击冰雪的最新动态和先进事迹80余篇。余瑶馨带领的指挥中心的8名接警员中,侯倩将生病的女儿托付给老人,朱俏然高烧39℃却主动放弃休息,始终坚守接处警岗位。他们耐心解答,热心救助,高峰时一天接警近1500条,无一起投诉。

1月2日,大雪将至,信阳高速交警一大队大队长陶磊连夜从上海将因不慎摔倒、生命垂危的父亲接回信阳,刚刚安顿好就开始下雪了,他走的时候甚至连头都来不及回。从下雪之初,到125个小时的艰苦奋战,“父亲怎么样?你们辛苦了!我回不去!”是大家听到陶磊与家人通话时说的最多的三句话,几句叮嘱之后,陶磊的背影再一次消失在滚滚车流之中。

辅警张主峰的父亲因为车祸在郑州一家医院ICU病房昏迷着,但他没有把这个悲痛的消息告诉任何人,父亲颅内压增高,脑水肿,植物人这些字眼无情地打击着一个90后的年轻人。张主峰说,这个时候我不能请假。(下转第七版)



甘东超 摄

1月11日一大早,光山县检察院全体干警在办公楼前排着整齐的队伍,怀着依依不舍的心情,与转隶的18名干警一一握手惜别。18名转隶干警正式与检察工作告别,挥手作别曾经挥洒过汗水、付出过青春的检察院,踏上新的征程,完成了从检察官到监察官的华丽转身。

把工作做到群众心坎上

——记罗山县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徐宗新

□本报记者 夏青云

自2007年12月担任罗山县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以来,徐宗新带领罗山县司法行政系统全体干部职工凝神聚力、积极作为,换来全县司法行政工作的一派生机。

近年来,罗山县司法局先后被省、市、县表彰为“全省司法行政系统先进集体”“全省行政风建设先进单位”“市级文明单位”“完成目标任务一等奖单位”“平安建设工作先进单位”等荣誉。2015年3月,罗山县司法局被全国普法办授予“全国法治县创建活动先进单位”,这标志着罗山县司法行政工作走在了全市全省先进行列。2017年9月,徐宗新被省委表彰为“河南省人民满意的政法干警”。

精心组织,普法工作硕果

徐宗新坚持突出重点,积极探索新形势下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新路子。他在全市率先将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治县纳入全县目标考核,主持制定实施《全县法治环境建设目标任务分解方案》。他多方奔走,协调和促进了县、乡“法制宣传公开栏”、固定法制宣传牌、法制宣传走廊和法制文化广场建设,在县电视台等媒体开辟“法制之窗”“今日说法”等专题栏目。他组织司法行政系统认真开展了“法律六进”“每月一法”“12·4”法制宣传日等系列

活动。坚持免费发送普法宣传挂历、春联和法律知识读本,增强全民法治观念。组建由律师、公证员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组成的“罗山县法制宣传讲师(服务)团”,坚持在产业集聚区、石材园区常年开展服务,在农村、社区、学校等一线举办普法宣讲活动,促使该县法治环境建设得到进一步加强,“六五”普法和法治建设知晓率达98%,群众参与率达95%。截至目前,罗山县已建成国家级民主法治示范村1个、省级20个、县级20个,省级“双十佳”民主法治示范村1个。

善打硬仗,维护稳定和谐

面对创建平安罗山的艰巨任务,徐宗新首先加强了全县的调解组织和队伍建设,建立健全县、乡、村三级调解组织316个,选聘兼职调解员1626名,同时积极创新,提高调解质量,打造出“老鲁工作室”等一批金牌调解品牌,以方便群众合理、合法表达诉求,有效解决各类矛盾纠纷,切实做到了“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2014年以来,三级调解组织共调处各类案件2.15万件,调处成功率达98%,防止民转刑案件126起,防止集体性上访案件95起,在罗山县领导和群众心中形成了“有难事找司法”的深刻印象。作为司法局局长,面对矛盾,徐宗新总是身先士卒,哪里矛盾多,哪里矛盾突出,哪里总能看到他的身影。在石材园

区重点治理、县重点项目征地拆迁、“三违”整治和突发事件处置等项工作中,他主持组建法律顾问团,深入矛盾一线,先后组织调解疑难纠纷190余起,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营造了和谐稳定的环境。

倾情奉献,优化服务质量

徐宗新要求法律工作者在工作中对待受援群众要细微体贴,让群众的冤屈能够倾诉,正义能够伸张。为了让群众少跑路,他主张在全县建立了1个中心22个申请受理点和6个特约受理点的法律援助组织网络,5年来共办理法律援助案件1826件,为受援群众挽回经济损失1200多万元。进一步尝试深化律师、公证与企业的结对服务,在全省率先组建了律师党支部,并在县产业集聚区和石材园区设置了法律服务工作站和法律服务办公室,明确律师、公证处重点服务对象、任务,每名律师、公证员与一个企业结成固定对子,为企业和员工提供法律咨询、涉法事项代理等服务,为园区企业提供零距离、全天候、全方位的优质法律服务,有力助推了全县企业转型升级发展。

强化管理,激发工作活力

加强机关管理是提升单位形象、提高工作效能的有效途径。徐宗新组织制定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管理制度,大大简化了流程,提升了为民服务效率,并以开展各项主题活动为契机,借助法制宣传微信公众号、微博的创建与更新,在全县营造了创先争优的氛围。为提升队伍素质,他组织开展“学习型党组织”“学习型机关”“创新型队伍”创建活动,除每周一周五开展集体学习外,还鼓励、支持工作人员外出培训。近年来,有9人通过法律本科自学考试,6人通过国家司法考试,全局有8个单位26人次分别获得了国家、省、市、县级表彰。在加强队伍建设的同时,徐宗新坚持“考核是手段,形成良好工作习惯是目的”的工作理念,并将这一理念传递给全体干部职工,让他们养成“查问题不遮掩、改不足不怕痛”的工作习惯。无论工作多忙,他总是找机会与同志们交流谈心,征询他们的意见建议,了解他们在工作、生活上遇到的困难,用真心真情对待每一位同志,赢得了全体干部职工的好评,极大地激发了他们干事创业的激情与活力,有力地推动了全县司法行政工作稳步提升。

提“两率”创“五星”

信阳市委政法委 信阳日报传媒集团 联办

推动十九大精神落地生根

信阳中院到社区宣讲十九大精神

本报讯(黄亚)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响应市文明办“学习贯彻十九大 文明单位进社区”的号召,1月11日上午,信阳中院组织干警深入徐堂社区开展党的十九大精神宣讲活动,充分发挥文明单位的示范作用,带头宣传解读党的十九大精神,推动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地生根。

活动中,信阳中院政治部副主任金波以“认清八个新 深刻领会十九大精神”为主题,从“新成就、新时代、新矛盾、新思想、新方略、新任务、新征

程、新工程”八个方面对十九大报告进行了解读。宣讲内容以把党的十九大精神讲清楚、讲明白,让群众听得懂、能领会、可落实为原则,主题鲜明,内容丰富,深入浅出,既有理论上的概括,又有实践上的指导,引起了现场党员干部群众的共鸣。

宣讲活动结束后,信阳中院机关党委副书记徐贵瑛代表信阳中院向徐堂社区赠送了《党的十九大报告学习辅导问答》《十九大党章修正案学习问答》等辅导读物40余册。

立足实际 创新形式

市司法局举办学习十九大精神专题培训班

本报讯(记者 张诗琦)1月9日上午,市司法局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专题培训班开班。该局党组书记、局长雷丽萍带头上第一课,为全体干警作了题为《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推动司法行政事业再上新台阶》的专题辅导报告。

在全市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热潮中,市司法局创新形式,举办为期一周的市司法局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专题培训班,采取半天集中学习、半天工作的方式,对局机关全体工作人员和局属单位班子成员进行培训,由党组成员结合工作实际轮流讲课,力争将党的十九大精神传达到每一个支部、每一名党员、每一名干警,实现学习内容、参训人员全覆盖,确保各项工作与十九大精神合拍共振。

雷丽萍率先垂范,在培训班开班

时为干警们讲第一课。她从党的十九大历史地位和重大意义讲起,从七个方面畅谈了十九大报告的主要精神,最后强调要立足实际,深入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一要抓好学习教育,务必做到入脑入心;二要认真谋划今后一段时期的司法行政工作;三要牢牢把握全面从严治党总体要求,着力打造政治过硬、业务过硬、责任过硬、纪律过硬、作风过硬的高素质干部队伍。

雷丽萍的报告注重从细节处着手,以小见大,引导全体干警更加全面准确地把握党的十九大精神,内容丰富,语言生动,引人入胜,获得了干警们的阵阵掌声。大家纷纷表示,今后将按照要求,进一步加强学习,以十九大精神为指导,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为信阳决胜全面小康社会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深入学习 抓好落实

我市组织收看收听全省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宣传贯彻培训会

本报讯(记者 周雅娟)1月8日上午,我市组织收看收听全省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宣传贯彻培训电视电话会议。会议对宣传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出台的《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及当前全市消防安全工作进行部署。全市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

会议进一步明确了省、市、县、乡四级政府的消防安全领导责任和具体工作职责,细化了38个行业部门管理责任,从界定了单位的主体责任,首次明确提出了较大和一般亡人火灾事故的调查及责任追究,并对《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的具体内容和贯彻落实进行了解读培训。

会议结束后,我市就落实全省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宣贯培训会精神提

出要求,一是充分认识重要意义。《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出台对于解决新时期消防工作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将起到强有力的推进作用,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有组织、有步骤地开展学习和贯彻落实工作。二是全面深入学习宣贯。各级各部门要迅速通过培训、讲座等方式,开展《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的学习宣传,通过电视、电台、报纸等宣传平台,积极开展宣传活动,确保《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各项规定入脑入心。三是切实抓好贯彻落实。努力构建消防安全“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工作格局。四是严格实施督察问责。坚持权责一致、依法履职、失职追责的原则,对不履行责任的单位和个人,将依法依规追究责任。



1月10日是全国“110宣传日”。当日上午,淮滨县公安局举行了以“110,守护新时代美好生活”为主题的宣传活动。活动现场,由该局各警种制作的宣传展板一字排开,供群众观看,110、刑警、消防、交警等警种民警分别向过往群众宣传“防盗、防骗、防火、交通事故预防”等常识。

王长江 摄